

证券代码：430394

证券简称：伯朗特

主办券商：东莞证券

广东伯朗特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定向发行股票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中止审查通知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广东伯朗特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6月11日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申报了定向发行股票的申请文件，并于2018年6月11日取得《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接收凭证》（180873号），于2018年6月19日取得《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受理单》（180873号），于2018年6月29日取得《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180873号）。

由于本次反馈涉及核查事项较多，相关资料还需要进一步论证和补充完善，公司预计无法在申请文件财务数据有效期内提交书面反馈回复。经与各中介机构协商，公司特向中国证监会申请中止审查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申请文件。2018年7月27日，公司向中国证监会递交《关于中止广东伯朗特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申请文件的申请》，并于2018年7月30日收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中止审查通知书》（180873号），公司定向发行股票中止审查申请获中国证监会同意。

本次定向发行股票中止不会影响公司定向发行整体规划，公司将继续落实相关工作并根据实际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公告编号：2018-065

广东伯朗特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8月1日